

# 中共十堰市太和医院委员会文件

十太医发〔2017〕6号



## 关于印发《2017年太和医院党风廉政建设、 医德医风暨纠风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支部、科室，太和医疗集团各成员单位：

为全面落实省、市纪委全会以及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纪检监察暨纠风工作会议精神，依据市卫计委下发的《2017年全市卫生计生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及纠风工作要点》通知要求和有关文件规定，现将《2017年太和医院党风廉政建设、医德医风暨纠风工作要点》予以印发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组织学习并严格执行。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日



主题词：党风廉政建设 纠风工作 要点

---

报送：市卫计委 市纪委驻市卫计委纪检组

---

十堰市太和医院

2017 年 3 月 2 日印发

---

共印 20 份

# 2017 年太和医院党风廉政建设、 医德医风暨纠风工作要点

2017年我院党风廉政建设、医德医风暨纠风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落实中纪委十八届七次、省纪委十届七次全会和市纪委五届二次全会要求，按照上级党委和纪委的决策部署，紧密结合医院工作实际，认真落实“两个责任”，突出规范意识，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省委六条意见和市委实施意见，全面加强我院党的纪律建设、反腐倡廉建设和行业作风建设，着力解决群众关心的重点、难点问题，促进医院发展稳中有进。

## 一、突出规范意识，确保上级要求和医院各项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

1. 严肃党的纪律。持续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认真学习党章以及《准则》《条例》等党规党纪，严格落实医院“三重一大”决策结果、民主生活会等党内重要会议形成的决定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政工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2. 强化责任管理。认真贯彻中央关于“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党委负主体责任，纪委负监督责任”的重大决定，组织落实党建目标责任制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政工处负责，监审处及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3. 坚持“一岗双责”。医院党、政一把手要对班子成员和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总责，班子其他成员根据分工，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直接领导责任。各党总支、支部书记、科室主任是各自职责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，纪检委员负监督责任，其他管理干部根据分工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责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政工处负责，监审处及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4. 落实医德医风制度。全院医务人员每人每年接受不少于15名服务对象的测评，测评结果用于改进日常工作，分数记入个人医德考评。对有关投诉进行及时处理和登记，对病人赠送的锦旗、感谢信等进登记，将所有登记进行汇总，一并纳入员工个人医德考评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监审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5. 加强监督检查。抓好年度党风廉政建设任务分解，做好《太和医院2017年度党风廉政建设、反腐倡廉及纠风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》的签订工作，年终开展专项检查考核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监审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## **二、强化廉医教育，筑牢反腐倡廉思想防线**

6. 切实加强廉医文化建设。继续丰富廉医文化宣传内容，不断扩大廉医文化宣传教育阵地。结合新形势，突出抓好各科室岗位廉政教育、法治教育和警示教育，深入推进各具特色的科室廉医文化创建活动。在现有院内廉医文化宣传的基础上，利用新创办的太和网络学校和手机太和党建群宣传廉医知识，牢固树立全院干部员工的规矩规范意识。（本项工

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监审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7. 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月活动。按照上级组织要求，扎实开展我院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月活动，组织学习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等党纪党规。重点学习医疗卫生行业作风建设“九不准”规定，增强全院干部员工守纪律、讲规矩的意识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监审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8. 开展员工规范意识培训。每月到5个以上的临床、医技科室开展员工廉洁自律和规范意识培训，确保本年度内对全院医务人员培训全覆盖。今年6月份以前，在各科室开展一次廉洁自律的警示教育工作，达到全院各科室全覆盖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监审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9. 建立反腐倡廉专题民主生活会制度。全院各党总支、支部要严格党的组织生活，紧密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，结合各自工作岗位，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发现问题要认真整改落实，提高党内监督效果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政工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### **三、加强纠风工作，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**

10. 开展重点问题专项整治等活动。按上级部门要求，继续开展我院重点问题专项整治等专项活动。要与医院日常工作和年度目标任务相结合，拟定活动方案，把活动的重点放在解决实际问题、建立长效机制上，不应付敷衍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监审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11. 加强医疗服务工作的管理。认真贯彻执行医疗核心

制度，坚持合理检查、合理用药、合理治疗，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不断密切全院干部员工与就医患者的关系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医务处负责，监审处等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12. 规范医疗服务收费行为。对医疗服务收费情况定期调研，解决临床医技科室存在的困难。加强医疗服务收费人员的培训力度，进一步规范各科室医疗服务收费行为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财经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13. 开展药物使用的专项检查。以抗菌药物、辅助药物、营养药物、抗肿瘤药物为重点，定期开展用药处方点评，对不合理用药的处方医生进行处罚和公示。认真执行医院药物管理制度，对检查中发现的不良现象予以严肃处理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医务处负责，药学部及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14. 进一步健全内控机制。围绕《太和院规》和《太和医院内控规范手册》，结合医院实际工作开展审计，通过审计促进各部门工作的改进，进一步健全医院内控制度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监审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15. 畅通举报和投诉渠道。继续发挥行风信箱、举报电话的作用，认真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。对“四风”问题和违反“九不准”规定的行为，以及医药购销、医疗服务中损害患者利益的案件，发现一起，查处一起，决不姑息。保证年度信访件办结率达100%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监审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#### 四、加强队伍建设，努力提高纪检监察工作水平

16. 指导纪检委员开展工作。今年5月份以前，组织纪检委员结合自身工作制作突出规范意识的培训课件，汇总后由全院纪检委员共享。每半年开展一次对纪检委员工作的抽查督导，对不良现象进行警示、提醒，使“咬耳朵，扯袖子，红红脸，出出汗”成为常态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监审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

17. 积极支持纪检监察干部的理论学习，选派纪检监察干部参加上级纪检组织举办的培训班，不断提高其政策水平和业务工作能力。同时，纪检监察干部要适应新形势、新要求，坚持与时俱进、开拓创新，认真学习反腐倡廉理论知识和党纪法规知识，加强理论武装，做党的忠诚卫士，为深入推进我院事业发展保驾护航。（本项工作由分管院领导牵头，监审处负责，其他相关部门配合）